

# 昌吉回族自治州 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سانجى خۇيزۇ ئاپتونوم ئوبلاستلىق ئۇنۋان ئىسلاھاتى خىزمىتى  
رەھبەرلىك گۇرۇپپىسى ئىشخانىسىنىڭ ھۆججىتى

昌州职改字〔2003〕4号

## 关于批准谷丽芳等16位同志取得卫生专业中、 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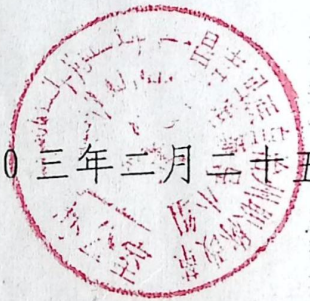
木垒县职改办:

经自治州卫生专业中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2002年12月27日会议评审通过，自治州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，批准谷丽芳等16位同志取得卫生专业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。名单如下；

单 位	姓 名	取得资格名称
木垒县中医院	谷 丽 芳	主治医师
木垒县人民医院	毕 古 丽	主治医师
木垒县卫生防疫站	木拉提别克	主管检验师
木垒县博斯坦乡卫生	牛 永 强	医 师
木垒县医院	张 勇	医 师
木垒县人民医院	徐 吉 荣	医 师
木垒县新户乡计划生	王 晖	医 师
木垒县卫生防疫站	张 娟	医 师

木垒县东城乡卫生院	王	超	医	师
木垒县医药药材公司	安	红梅	中	药
木垒县人民医院	刘	艳雯	护	护
木垒县英格堡乡卫生院	尤	艳萍	护	护
木垒县东城镇卫生院	刘	淑英	护	护
木垒县东城镇卫生院	陈	锦梅	护	护
木垒县东城镇卫生院	何	玉琴	护	护
木垒县东城镇卫生院	杨	晓琴	护	护

二 00 三年二月二十五日



主题词：专业技术人员      职称      通知

抄送： 存档（2）

昌吉回族自治州职称改革办公室 2003年3月10日